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对照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等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章程原条款	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404.802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196.9454 万元。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以“弘扬民族医药文化，增进人类健康福祉”为经营宗旨，以“应用现代科技理念及成果，做说得清、道得明的现代中药，成为现代中药领域的领航者，为人类健康贡献中国元素”为企业使命；公司未来将发展成为产品质量标准化、生产技术现代化、管理经营规范化、市场营销网络化、业绩稳定增长的一流现代中药企业，力争成为泌尿系统疾病用药、妇科用药和其他病因复杂类疾病用药领域的佼佼者。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以“弘扬民族医药文化，增进人类健康福祉”为经营宗旨，以“应用现代科技理念及成果，做说得清、道得明的现代中药，成为 全球中药领军企业 ，为人类健康贡献中国元素”为企业使命；公司未来将发展成为产品质量标准化、生产技术现代化、管理经营规范化、市场营销网络化、业绩稳定增长的一流现代中药企业，力争成为泌尿系统疾病用药、妇科用药和其他病因复杂类疾病用药领域的佼佼者。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404.8027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196.9454 万股。
第四十一条 公司提供担保的，应当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除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外，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	第四十一条 公司提供担保的，应当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除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外，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 公司 最近一期经

<p>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p> <p>（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五）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二）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p> <p>（四）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五）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六）最近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八）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	---